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7號
公司電話：(03)620-6789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3-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3-5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58
3. 大陸投資資訊	52,59
(十四) 部門資訊	52

會計師核閱報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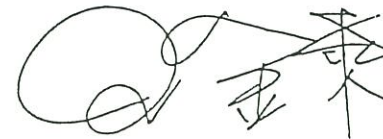
(84)台財證(六)字第 12590 號

許新民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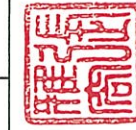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計 項 目	附 註	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六.1	\$1,677,287	31	\$1,754,524	32	\$1,627,661	30
115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2	16,901	-	106,914	2	14,792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448,006	8	428,656	8	560,042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3及七	194,085	4	172,637	3	232,821	4
1200	其他應收款		41,799	1	23,258	1	11,83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21	1,279	-	455	-	458	-
130x	存貨	六.4	705,198	13	542,417	10	544,242	10
1410	預付款項		14,320	-	19,235	-	14,54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9,684	1	78,339	1	69,155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	3,61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58,559	58	3,126,435	57	3,079,161	5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5及八	2,038,829	37	2,112,411	38	2,159,814	3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6	194,577	4	200,616	4	202,630	4
1780	無形資產	六.7	31,006	1	24,409	1	25,37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1	23,995	-	20,997	-	22,802	-
1920	存出保證金		7,908	-	20,430	-	16,61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21,806	-	21,797	-	21,792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8	-	-	4,140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18,121	42	2,404,800	43	2,449,031	44
1xxx	資產總計		\$5,476,680	100	\$5,531,235	100	\$5,528,192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揚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六. 9	\$902,336	17	\$500,000	9	\$500,000	9
2120	短期借款	六. 10	-	-	-	-	563	-
2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391,149	7	404,835	7	396,838	7
2180	應付帳款	七	754	-	3,282	-	18,690	-
22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00,994	7	455,213	8	417,747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1,804	-	13,559	-	10,07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 21	9,328	-	17,942	-	18,57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 11	22,326	-	28,183	1	30,126	1
2310	預收款項		8,154	-	20,949	1	24,40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223	-	8,269	-	8,86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56,068	31	1,452,232	26	1,425,879	26
2541	非流動負債							
2570	長期借款	六. 12	30,000	1	-	-	-	-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 21	52,271	1	44,672	1	38,436	1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 13	8,000	-	10,056	-	19,834	-
25xx	存入保證金		6,583	-	7,852	-	7,911	-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6,854	2	62,580	1	66,181	1
	負債總計		1,852,922	33	1,514,812	27	1,492,060	2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 14	1,140,598	21	1,140,598	21	1,140,598	21
3211	資本公積	六. 14	1,648,711	30	1,647,625	30	1,647,625	30
3300	保留盈餘	六. 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1,812	8	408,946	7	408,946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2,686	2	82,686	1	82,68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44,651	6	593,793	11	568,186	10
	保留盈餘合計		849,149	16	1,085,425	19	1,059,818	19
3400	其他權益		(22,251)	-	142,750	3	188,104	3
36xx	非控制權益		7,551	-	25	-	(13)	-
3xxx	權益總計	六. 14	3,623,758	67	4,016,423	73	4,036,132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5,476,680	100	\$5,531,235	100	\$5,528,19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6及七	\$991,941	100	\$1,139,348	100	\$2,945,319	100	\$3,298,25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8及七	(747,779)	(75)	(801,854)	(71)	(2,288,792)	(78)	(2,385,141)	(72)
5900	營業毛利		244,162	25	337,494	29	656,527	22	913,118	28
6000	營業費用	六.15、六.18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8,546)	(4)	(34,433)	(3)	(115,429)	(4)	(94,854)	(3)
6200	管理費用		(98,611)	(10)	(98,884)	(9)	(286,678)	(10)	(288,29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7,377)	(13)	(152,356)	(13)	(400,202)	(13)	(463,599)	(14)
	營業費用合計		(264,534)	(27)	(285,673)	(25)	(802,309)	(27)	(846,749)	(26)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20,372)	(2)	51,821	4	(145,782)	(5)	66,369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9	12,035	1	20,721	2	32,169	1	62,49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9	(11,359)	(1)	10,239	1	(16,750)	(1)	7,306	-
7050	財務成本	六.19	(2,299)	-	(1,215)	-	(6,003)	-	(4,21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23)	-	29,745	3	9,416	-	65,581	2
7900	稅前淨(損)利		(21,995)	(2)	81,566	7	(136,366)	(5)	131,950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21	(7,659)	(1)	(24,250)	(2)	(38,630)	(1)	(21,579)	(1)
8200	本期淨(損)利		(29,654)	(3)	57,316	5	(174,996)	(6)	110,37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0	(81,023)	(8)	65,957	6	(164,990)	(6)	3,77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1,023)	(8)	65,957	6	(164,990)	(6)	3,77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0,677)	(11)	\$123,273	11	\$(339,986)	(12)	\$114,143	3
8600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六.22	\$(28,416)		\$57,508		\$(172,402)		\$110,606	
8620	非控制權益	六.14	(1,238)		(192)		(2,594)		(235)	
			\$(29,654)		\$57,316		\$(174,996)		\$110,37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9,447)		\$123,459		\$(337,403)		\$114,374	
8720	非控制權益		(1,230)		(186)		(2,583)		(231)	
			\$(110,677)		\$123,273		\$(339,986)		\$114,143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本期淨(損)利	六.22	\$(0.25)		\$0.50		\$(1.51)		\$0.9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本期淨(損)利	六.22	\$(0.25)		\$0.50		\$(1.51)		\$0.9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

(僅供參考，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1,140,598	\$1,647,625	\$389,674	\$82,686	\$645,660	\$184,336	\$4,090,579	\$-	\$4,090,579
民國一〇三年盈餘提撥及分配	-	-	19,272	-	(19,272)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68,808)	-	(168,808)	-	(168,808)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0,606	-	110,606	(235)	110,371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利	-	-	-	-	-	3,768	3,768	4	3,772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0,606	3,768	114,374	(231)	114,1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218	218
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1,140,598	\$1,647,625	\$408,946	\$82,686	\$568,186	\$188,104	\$4,036,145	\$ (13)	\$4,036,132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140,598	\$1,647,625	\$408,946	\$82,686	\$593,793	\$142,750	\$4,016,398	\$25	\$4,016,423
民國一〇四年盈餘提撥及分配	-	-	12,866	-	(12,866)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3,874)	-	(63,874)	-	(63,874)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2,402)	-	(172,402)	(2,594)	(174,996)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損	-	-	-	-	-	(165,001)	(165,001)	11	(164,990)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2,402)	(165,001)	(337,403)	(2,583)	(339,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651	-	-	-	-	651	(651)	-
股份基礎給付	-	435	-	-	-	-	435	35	47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10,725	10,725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1,140,598	\$1,648,711	\$421,812	\$82,686	\$344,651	\$ (22,251)	\$3,616,207	\$7,551	\$3,623,758



董事長：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7



會計主管：



揚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上列金額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項 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項 目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0,530)	-
本期稅前淨(損)利	\$(136,3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96	1,544
調整項目：			取得無形資產	170,752	(36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1,179)	(44,665)
收益費用提列(迴轉)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8,10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984)	(3,83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0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54	(1,605)
攤銷費用				(18,605)	(25,758)		(9)	(3,617)
利息費用				470			4,140	(10)
利息收入				-			(82,912)	(52,1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8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8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長期借款增加	5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存入保證金減少	90,013				
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發放股東股利	(19,402)				
應收票據減少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21,44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21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54,18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1				
存貨增加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675)				
預付費用減少				3,95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1,423)				
應付帳款減少				(67,919)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36,698)				
其他應付款減少				(95,91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36				
預收款項減少				(47,69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162)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4,369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1,989				
收取之利息				30,218				
支付之利息				(5,693)				
支付之所得稅				(43,4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9,21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創設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引擎關鍵組件及光學引擎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7號。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亦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一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修正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影響(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2)及(4)~(8)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

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本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Masterview)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YO USA)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光芒光學)(註1)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92.50%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jiro Genossen Inc.(MG)(註2)	光學機器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99.00%	-	-
Masterview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Grace China)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Masterview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Alpha)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Masterview	Young Optics(BD) LTD. (YO BD)	光學元件製造	50.00%	50.00%	50.00%
Masterview	Young Optics Europe GmbH (EYO)	3D列印之製造及銷售	75.00%	75.00%	75.00%
Grace China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明)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業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75.45%	75.45%	75.45%
Grace China	Young Optics(BD) LTD. (YO BD)	光學元件製造	50.00%	50.00%	50.00%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Best Alpha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蘇州揚明)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可相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商品及其原材料、光學設備、相關檢測設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Best Alpha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明)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業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24.55%	24.55%	24.55%

註1：光芒光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因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認購，持股比例由100%降為92.50%。

註2：本公司於一〇五年七月一日取得Mejiro Genossen Inc.之99%股權。

4. 除下列會計政策外，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其他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1)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現 金	\$160	\$167	\$170
活期及支票存款	443,857	740,894	385,607
定期存款	1,233,270	1,013,463	1,241,884
合 計	<u>\$1,677,287</u>	<u>\$1,754,524</u>	<u>\$1,627,661</u>

2. 應收票據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6,901	\$106,914	\$14,792
減：備抵呆帳	-	-	-
合 計	<u>\$16,901</u>	<u>\$106,914</u>	<u>\$14,792</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應收帳款	\$448,058	\$428,656	\$560,043
減：備抵呆帳	(52)	-	(1)
小 計	<u>448,006</u>	<u>428,656</u>	<u>560,04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4,085	172,637	232,821
減：備抵呆帳	-	-	-
小 計	<u>194,085</u>	<u>172,637</u>	<u>232,821</u>
合 計	<u>\$642,091</u>	<u>\$601,293</u>	<u>\$792,863</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01.01	\$-	\$-	\$-
提列之金額	-	(52)	(5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5.09.30	<u>\$-</u>	<u>\$(52)</u>	<u>\$(52)</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01.01	\$-	\$(366)	\$(366)
迴轉之金額	-	365	36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4.09.30	<u>\$-</u>	<u>\$(1)</u>	<u>\$(1)</u>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所產生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5.09.30	\$532,410	\$84,413	\$22,652	\$ 142	\$2,474	\$-	\$642,091
104.12.31	\$552,743	\$35,675	\$11,621	\$1,254	\$-	\$-	\$601,293
104.09.30	\$749,454	\$26,097	\$17,224	\$88	\$-	\$-	\$792,863

4. 存貨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原 料	\$495,784	\$403,024	\$360,230
在 製 品	91,503	18,128	76,933
製 成 品(含商品)	117,911	121,265	107,079
合 計	<u>\$705,198</u>	<u>\$542,417</u>	<u>\$544,242</u>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47,779千元及801,854千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分別為21,825千元及30,711千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288,792千元及2,385,141千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分別為56,714千元及47,367千元。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5.01.01	\$1,845,850	\$1,285,557	\$76,391	\$7,994	\$30,104	\$337,650	\$10,871	\$3,594,417
企業合併取得	24	10	-	-	-	1,432	-	1,466
增添	1,670	253	1,702	-	-	2,193	110,394	116,212
處分	(720)	(87,793)	(3,803)	-	(2,277)	(37,472)	-	(132,065)
移轉	203	(138,384)	235	-	742	3,258	(56,797)	(190,7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282)	(37,729)	(1,635)	(311)	(1,972)	(12,824)	(84)	(58,837)
105.09.30	<u>\$1,842,745</u>	<u>\$1,021,914</u>	<u>\$72,890</u>	<u>\$7,683</u>	<u>\$26,597</u>	<u>\$294,237</u>	<u>\$64,384</u>	<u>\$3,330,450</u>
104.01.01	\$1,823,960	\$1,297,997	\$78,586	\$13,247	\$39,251	\$345,705	\$47,349	\$3,646,095
增添	838	3,969	267	1,050	-	1,044	27,689	34,857
處分	-	(3,953)	(94)	(6,195)	(6,490)	(13,034)	-	(29,766)
移轉	16,339	22,252	2,164	-	341	13,494	(63,859)	(9,2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49	2,179	178	(11)	(100)	1,047	153	8,195
104.09.30	<u>\$1,845,886</u>	<u>\$1,322,444</u>	<u>\$81,101</u>	<u>\$8,091</u>	<u>\$33,002</u>	<u>\$348,256</u>	<u>\$11,332</u>	<u>\$3,650,112</u>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合計
<u>折舊及減損：</u>								
105.01.01	\$345,204	\$818,889	\$53,868	\$3,916	\$22,025	\$238,104	\$-	\$1,482,006
折舊	60,722	72,644	5,003	667	4,057	21,620	-	164,713
處分	(720)	(78,232)	(3,788)	-	(2,277)	(37,279)	-	(122,296)
移轉	-	(184,158)	-	-	-	(5,397)	-	(189,5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9)	(28,851)	(1,320)	(250)	(1,599)	(10,858)	-	(43,247)
105.09.30	<u>\$404,837</u>	<u>\$600,292</u>	<u>\$53,763</u>	<u>\$4,333</u>	<u>\$22,206</u>	<u>\$206,190</u>	<u>\$-</u>	<u>\$1,291,621</u>
104.01.01	\$264,704	\$768,016	\$50,490	\$8,449	\$23,859	\$233,779	\$-	\$1,349,297
折舊	60,150	83,375	6,009	1,020	5,754	21,850	-	178,158
處分	-	(3,906)	(94)	(5,684)	(6,490)	(12,930)	-	(29,104)
移轉	-	(7,375)	-	-	-	(1,302)	-	(8,6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8	343	44	(22)	(13)	14	-	624
104.09.30	<u>\$325,112</u>	<u>\$840,453</u>	<u>\$56,449</u>	<u>\$3,763</u>	<u>\$23,110</u>	<u>\$241,411</u>	<u>\$-</u>	<u>\$1,490,298</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05.09.30	\$1,437,908	\$421,622	\$19,127	\$3,350	\$4,391	\$88,047	\$64,384	\$2,038,829
104.12.31	\$1,500,646	\$466,668	\$22,523	\$4,078	\$8,079	\$99,546	\$10,871	\$2,112,411
104.09.30	\$1,520,774	\$481,991	\$24,652	\$4,328	\$9,892	\$106,845	\$11,332	\$2,159,814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工程及停車塔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0年、20年及25年提列折舊。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6. 投資性不動產

	<u>建築物</u>
<u>成本：</u>	
105.01.01	\$244,538
增添－源自購買	-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處分	-
105.09.30	<u>\$244,538</u>
104.01.01	\$244,538
增添－源自購買	-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處分	-
104.09.30	<u>\$244,538</u>
<u>折舊及減損：</u>	
105.01.01	\$43,922
當期折舊	6,039
移轉	-
105.09.30	<u>\$49,961</u>
104.01.01	\$35,869
當期折舊	6,039
移轉	-
104.09.30	<u>\$41,908</u>
<u>淨帳面金額：</u>	
105.09.30	<u>\$194,577</u>
104.12.31	<u>\$200,616</u>
104.09.30	<u>\$202,630</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517	\$8,984	\$1,552	\$26,952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2,013)	(2,013)	(6,039)	(6,039)
合 計	<u>\$ (1,496)</u>	<u>\$ 6,971</u>	<u>\$ (4,487)</u>	<u>\$ 20,913</u>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240,200千元、240,200千元及270,200千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為直接資本化法，其中主要使用輸入值為折現率及成長率，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折現率	4.305%	4.305%	4.375%
成長率	0.5%	0.5%	0.4%

7. 無形資產

	商譽	電腦軟體	專利權及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5.01.01	\$14,311	\$30,495	\$-	\$44,806
企業合併取得	5,939	200	4,300	10,439
增添－單獨取得	-	4,974	-	4,974
到期除列	-	(11,374)	-	(11,3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638)	(81)	7	(712)
105.09.30	<u>\$19,612</u>	<u>\$24,214</u>	<u>\$4,307</u>	<u>\$48,133</u>
104.01.01	\$13,799	\$31,186	\$-	\$44,985
增添－單獨取得	-	3,830	-	3,830
到期除列	-	(4,807)	-	(4,8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32	13	-	545
104.09.30	<u>\$14,331</u>	<u>\$30,222</u>	<u>\$-</u>	<u>\$44,553</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商譽	電腦軟體	專利權及 專門技術	合計
<u>攤銷及減損：</u>				
105.01.01	\$-	\$20,397	\$-	\$20,397
攤銷	-	7,992	112	8,104
到期除列	-	(11,374)	-	(11,374)
105.09.30	<u>\$-</u>	<u>\$17,015</u>	<u>\$112</u>	<u>\$17,127</u>
104.01.01	\$-	\$15,171	\$-	\$15,171
攤銷	-	8,812	-	8,812
到期除列	-	(4,807)	-	(4,807)
104.09.30	<u>\$-</u>	<u>\$19,176</u>	<u>\$-</u>	<u>\$19,176</u>
<u>淨帳面金額：</u>				
105.09.30	<u>\$19,612</u>	<u>\$7,199</u>	<u>\$4,195</u>	<u>\$31,006</u>
104.12.31	<u>\$14,311</u>	<u>\$10,098</u>	<u>\$-</u>	<u>\$24,409</u>
104.09.30	<u>\$14,331</u>	<u>\$11,046</u>	<u>\$-</u>	<u>\$25,377</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營業成本	<u>\$397</u>	<u>\$454</u>	<u>\$822</u>	<u>\$1,394</u>
研發費用	<u>\$1,756</u>	<u>\$1,577</u>	<u>\$4,735</u>	<u>\$4,934</u>

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預付設備款	<u>\$-</u>	<u>\$4,140</u>	<u>\$-</u>

9. 短期借款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902,336</u>	<u>\$500,000</u>	<u>\$500,000</u>
利率區間(%)	<u>0.93~1.46%</u>	<u>1.00~1.05%</u>	<u>1.12~1.15%</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380,561千元、2,937,884千元及2,914,488千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563

11.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銷貨退回 及折讓	合計
105.01.01	\$25,402	\$2,781	\$28,183
當期新增	13,017	9,424	22,441
當期使用	(16,033)	(2,279)	(18,312)
當期迴轉	-	(9,926)	(9,926)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60)	-	(60)
105.09.30	\$22,326	\$-	\$22,326
流動－105.09.30	\$22,326	\$-	\$22,326
非流動－105.09.30	-	-	-
105.09.30	\$22,326	\$-	\$22,326
流動－104.09.30	\$27,501	\$2,625	\$30,126
非流動－104.09.30	-	-	-
104.09.30	\$27,501	\$2,625	\$30,126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維修。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

債權人	105.0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0,000	1.38%	自106年10月27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16期清償完畢。
減：一年內到期	-		
合 計	<u>\$30,000</u>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無此事項。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為570,000千元。有關銀行擔保借款係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0,665千元及13,004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5,032千元及39,69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4千元及116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61千元及349千元。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2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1,140,598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14,059,785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之股東常會已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1,600,000千元，分為16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發行溢價	\$1,647,625	\$1,647,625	\$1,647,62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51	-	-
其 他	435	-	-
合 計	<u>\$1,648,711</u>	<u>\$1,647,625</u>	<u>\$1,647,625</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A.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二十。

B.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先提列部份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員工及股東紅利得以全部或一部份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得以股票股利或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現金股利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所處之光學產業雖為成熟產業，惟新興之光學產品運用市場仍多成長及開發空間，本公司得依產業、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若有發放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因首次採用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82,686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2,866	\$19,272		
普通股現金股利	63,874	168,808	\$0.56	\$1.48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期初餘額	\$25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2,594)	(23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	4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651)	-
本期增加	10,425	218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股份	300	-
其 他	35	-
期末餘額	<u>\$7,551</u>	<u>\$(13)</u>

15.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子公司－光芒光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數量(千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750	NA	立即既得

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股價(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 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 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4.02	13.90	41.04%	22天	-	0.74%	0.626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權益交割－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認購	<u>\$-</u>	<u>\$-</u>	<u>\$470</u>	<u>\$-</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營業收入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商品銷售收入	\$927,427	\$1,085,694	\$2,817,717	\$3,140,28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77)	(4,890)	(15,049)	(9,794)
其他營業收入	65,191	58,544	142,651	167,766
合 計	<u>\$991,941</u>	<u>\$1,139,348</u>	<u>\$2,945,319</u>	<u>\$3,298,259</u>

17.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土地。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不超過一年	\$52,559	\$52,182	\$51,40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4,885	120,660	118,234
超過五年	166,925	171,834	176,607
合 計	<u>\$324,369</u>	<u>\$344,676</u>	<u>\$346,249</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最低租賃給付	<u>\$17,439</u>	<u>\$18,270</u>	<u>\$53,231</u>	<u>\$54,961</u>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不超過三年，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不超過一年	\$12,512	\$10,252	\$7,99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4,114	15,290	92
合 計	<u>\$26,626</u>	<u>\$25,542</u>	<u>\$8,090</u>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5.07.01~105.09.30			104.07.01~104.0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123,774	\$149,936	\$273,710	\$167,958	\$174,491	\$342,449
薪資費用	106,526	131,157	237,683	147,049	153,658	300,707
勞健保費用	5,963	8,419	14,382	6,741	9,331	16,072
退休金費用	4,552	6,167	10,719	6,291	6,829	13,1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733	4,193	10,926	7,877	4,673	12,550
折舊費用(註)	33,887	17,187	51,074	42,018	17,990	60,008
攤銷費用	397	2,886	3,283	454	2,388	2,842

註：不含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投資性不動產折舊皆為2,013千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5.01.01~105.09.30			104.01.01~104.0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412,189	\$463,264	\$875,453	\$504,921	\$515,015	\$1,019,936
薪資費用	356,729	405,009	761,738	440,988	452,867	893,855
勞健保費用	18,829	25,857	44,686	20,588	28,535	49,123
退休金費用	16,005	19,188	35,193	19,198	20,841	40,03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626	13,210	33,836	24,147	12,772	36,919
折舊費用(註)	113,070	51,643	164,713	123,997	54,161	178,158
攤銷費用	822	7,282	8,104	1,394	7,418	8,812

註：不含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投資性不動產折舊皆為6,039千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議案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估列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皆為0千元。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7,763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0,723千元及0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估列，前述金額帳列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22,402千元及0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一致。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租金收入	\$3,201	\$11,258	\$9,432	\$33,682
利息收入	6,360	8,168	18,605	25,758
其他收入—其他	2,474	1,295	4,132	3,053
合 計	<u>\$12,035</u>	<u>\$20,721</u>	<u>\$32,169</u>	<u>\$62,493</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損失)	\$(5,630)	\$883	\$(4,973)	\$88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889)	15,420	(4,760)	8,9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利益(損失)	-	(3,627)	-	4,880
其 他	(2,840)	(2,437)	(7,017)	(7,371)
合 計	<u><u>\$(11,359)</u></u>	<u><u>\$10,239</u></u>	<u><u>\$(16,750)</u></u>	<u><u>\$7,306</u></u>

(3) 財務成本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u><u>\$2,299</u></u>	<u><u>\$1,215</u></u>	<u><u>\$6,003</u></u>	<u><u>\$4,218</u></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u>\$(81,023)</u></u>	<u><u>\$-</u></u>	<u><u>\$(81,023)</u></u>	<u><u>\$-</u></u>	<u><u>\$(81,023)</u></u>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u>\$65,957</u></u>	<u><u>\$-</u></u>	<u><u>\$65,957</u></u>	<u><u>\$-</u></u>	<u><u>\$65,957</u></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64,990)</u>	<u>\$ -</u>	<u>\$ (164,990)</u>	<u>\$ -</u>	<u>\$ (164,990)</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772</u>	<u>\$ -</u>	<u>\$ 3,772</u>	<u>\$ -</u>	<u>\$ 3,772</u>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1,228	\$ 13,700	\$ 33,065	\$ 58,422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 始產生及其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費用(利益)	6,242	2,452	4,238	(37,84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 稅抵減之原始產 生及其迴轉有關 之遞延所得稅	(12,861)	7,333	(41,234)	(50)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沖減(先前沖減 之迴轉)	12,855	91	41,598	-
其 他	195	674	963	1,05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659</u>	<u>\$ 24,250</u>	<u>\$ 38,630</u>	<u>\$ 21,579</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8,214	\$9,434	\$7,742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59%及1.69%。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光芒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昆山揚明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蘇州揚明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 通股持有人之淨 (損)利(千元)	\$ (28,416)	\$ 57,508	\$ (172,402)	\$ 110,606
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股)	114,059,785	114,059,785	114,059,785	114,059,78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25)	\$ 0.50	\$ (1.51)	\$ 0.97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 通股持有人之淨 (損)利(千元)	<u>\$ (28,416)</u>	<u>\$ 57,508</u>	<u>\$ (172,402)</u>	<u>\$ 110,606</u>
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股)	114,059,785	114,059,785	114,059,785	114,059,785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	<u>-(註)</u>	<u>459,001</u>	<u>-(註)</u>	<u>931,625</u>
經調整稀釋效果 後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股)	<u>114,059,785</u>	<u>114,863,589</u>	<u>114,059,785</u>	<u>114,991,41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25)</u>	<u>\$ 0.50</u>	<u>\$ (1.51)</u>	<u>\$ 0.96</u>

註：因具反稀釋效果，故未列入計算。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23. 企業合併

Mejiro Genossen Inc.之收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取得Mejiro Genossen Inc.之99%股權，該公司設立於日本地區，且主要從事工業用光學機器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本公司收購Mejiro Genossen Inc.之原因在於擴展本公司產品線，提升營運競爭力。

本公司選擇以公允價值衡量Mejiro Genossen Inc.之非控制權益。收購Mejiro Genossen Inc.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213
存貨	8,5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6
無形資產	4,500
存出保證金	332
負債	<u>(-)</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計	<u>\$24,104</u>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Mejiro Genossen Inc.之商譽金額如下：

	金額
現金對價	\$29,743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30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4,104)
商譽	\$5,939

收購之現金流量：

	金額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9,213
現金支付數	(29,743)
淨現金流出	\$(20,530)

商譽5,939千元係預期因收購所產生之綜效。

自收購日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止，Mejiro Genossen Inc.對本集團產生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為766千元。合併如發生於期初，則所產生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及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均無重大影響。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母公司	\$2,858	\$4,169	\$9,142	\$14,511
其他關係人	194,874	220,428	491,516	677,807
合 計	\$197,732	\$224,597	\$500,658	\$692,318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均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其收款期間為月結90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進貨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其他關係人	\$770	\$17,855	\$3,447	\$92,671

本集團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付款條件為月結90天與一般供應商相當。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母公司	\$1,545	\$3,110	\$5,248
其他關係人	192,540	169,527	227,573
合 計	194,085	172,637	232,821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194,085	\$172,637	\$232,821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母公司	\$-	\$-	\$14
其他關係人	754	3,282	18,676
	\$754	\$3,282	\$18,690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母公司	\$1,211	\$1,408	\$1,464
其他關係人	10,593	12,151	8,612
合 計	\$11,804	\$13,559	\$10,076

6. 其他交易

(1) 母公司分別提供管理服務及技術服務予本集團所認列之費用列示如下：

項 目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管理及技術服務 費用	\$695	\$837	\$2,164	\$2,509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向母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承租廠房，按月支付，租金費用列示如下：

項 目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母公司	\$6	\$6	\$18	\$18
其他關係人	5,786	6,199	17,991	18,572
合 計	<u>\$5,792</u>	<u>\$6,205</u>	<u>\$18,009</u>	<u>\$18,590</u>

7.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5.07.01~ 105.09.30	104.07.01~ 104.09.30	105.01.01~ 105.09.30	104.01.01~ 104.09.30
短期員工福利	\$9,118	\$13,372	\$32,926	\$51,035
退職後福利	317	385	994	1,130
合 計	<u>\$9,435</u>	<u>\$13,757</u>	<u>\$33,920</u>	<u>\$52,16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3,617	海關進口貨物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5	1,040	1,035	海關進口貨物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0,394	20,394	20,394	土地租賃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67	363	363	宿舍租賃保證
房屋及建築(含投資性不動產)	845,151	-	-	中長期借款及額度保證
合 計	<u>\$866,957</u>	<u>\$21,797</u>	<u>\$25,40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種類

金融資產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不含庫存現金)	\$1,677,127	\$1,754,357	\$1,627,491
應收款項	700,791	731,465	819,488
存出保證金	7,908	20,430	16,61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1,806	21,797	25,409
合 計	<u>\$2,407,632</u>	<u>\$2,528,049</u>	<u>\$2,489,004</u>

金融負債

	105.09.30	104.12.31	104.09.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02,336	\$500,000	\$500,000
應付款項	804,701	876,889	843,351
存入保證金	6,583	7,852	7,911
長期借款	30,000	-	-
小 計	<u>1,743,620</u>	<u>1,384,741</u>	<u>1,351,26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	563
合 計	<u>\$1,743,620</u>	<u>\$ 1,384,741</u>	<u>\$1,351,825</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4,762千元及17,939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3,055千元及23,554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分別減少/增加750千元及1,500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3%、85%及7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09.30					
借款	\$903,669	\$15,635	\$15,213	\$-	\$934,517
應付款項	804,701	-	-	-	804,701
104.12.31					
借款	500,409	-	-	-	500,409
應付款項	876,889	-	-	-	876,889
104.09.30					
借款	500,475	-	-	-	500,475
應付款項	843,351	-	-	-	843,351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09.30					
流入	\$-	\$-	\$-	\$-	\$-
流出	(563)	-	-	-	(563)
淨額	<u>\$ (563)</u>	<u>\$-</u>	<u>\$-</u>	<u>\$-</u>	<u>\$ (563)</u>

上表關於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揭露仍採用未經折現之淨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遠期外匯均已結清。截至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未持有遠期外匯合約。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4.09.30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外幣1,000千元	104.10.09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無。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63	\$-	\$56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 產：				
投資性不動產 (詳附註六.6)	\$-	\$-	\$240,200	\$240,200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詳附註六.6)	\$-	\$-	\$240,200	\$240,200

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詳附註六.6)	\$-	\$-	\$270,200	\$270,200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0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389	31.36	\$2,207,392
日幣	38,055	0.3109	11,831
人民幣	867	4.69459	4,06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317	31.36	731,219
日幣	10,644	0.3109	3,309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2,419	32.825	\$2,377,164
日幣	59	0.2727	16
人民幣	623	5.0551	3,15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540	32.825	\$542,924
日幣	3,304	0.2727	901
104.0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943	32.87	\$2,331,910
日幣	198	0.2739	54
人民幣	465	5.1672	2,40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367	32.87	537,981
日幣	1,836	0.2739	503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2,889)千元及15,420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4,760)千元及8,915千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1(10)。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為光學相關應用之產品開發、市場開拓及生產製造；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編號	資金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4)	期末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5)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 限額
													名稱	價值		
1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Young Optics (BD)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6,900 (USD 2,000,000)	\$62,720 (USD 2,000,000)	\$62,720 (USD 2,000,00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224,607 (註1)	\$1,224,607 (註1)
2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Young Optics (BD)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23,728 (USD 3,900,000)	\$62,720 (USD 2,000,000)	\$62,720 (USD 2,000,00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2,344,415 (註2)	\$2,344,415 (註2)

註1：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資金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100%之國外公司，其個別貸與限額與總額均以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當期淨值為限。

註2：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資金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100%之國外公司，其個別貸與限額與總額均以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當期淨值為限。

註3：所稱當期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報表所載為準。

註4：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最高餘額當月期末匯率換算而得。

註5：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匯率換算而得。

附表二：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人民幣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售價	帳面金額	處份(損)益(註)	單位/股數	金額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理財商品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交通銀行	-	-	-	-	RMB 120,000,000	-	-	RMB 120,000,000	RMB 499,945	-	-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利多多結構性存款理財商品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浦發銀行	-	-	-	-	RMB 60,000,000	-	-	RMB 60,000,000	RMB 144,375	-	-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理財商品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交通銀行	-	-	-	-	RMB 60,000,000	-	-	RMB 60,000,000	RMB 249,973	-	-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S款理財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通銀行	-	-	-	-	RMB 70,000,000	-	-	RMB 70,000,000	RMB 401,123	-	-

註：係帳列利息收入。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312,083	13.29%	月結60天	-	-	\$80,480	16.66%	
			進貨	1,241,044	74.19%	月結60天	-	-	(347,725)	(78.01%)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184,135	7.84%	月結30天	-	-	39,401	8.16%	
	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銷貨	491,954	26.24%	月結90天	-	-	192,540	31.67%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1,110,786	58.91%	月結60天	-	-	366,639	60.31%	
			進貨	324,793	20.60%	月結60天	-	-	(109,453)	(30.35%)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278,597	14.60%	月結60天	-	-	48,541	7.98%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126,542	23.61%	月結60天	-	-	25,856	25.17%	
Young Optics(BD) LTD.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147,537	100.00%	月結60天	-	-	59,017	100.00%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192,540	3.63	-	-	-	-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366,639	4.37	-	-	-	-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347,725	5.02	-	-	-	-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109,453	4.24	-	-	-	-
	Young Optics(BD) LT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73,396 (註)	-	-	-	-	-

註：係含其他應收帳款。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例
0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銷貨收入	\$312,083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10.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480		1.4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6,526	-	0.67%
			進貨	1,241,044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42.1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7,725		6.35%
			固定資產	38,174	-	0.70%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84,135	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6.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401		0.7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46	-	0.04%
			其他收入	6,873	-	0.23%
			固定資產	64	-	0.00%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382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0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76	-	0.07%
			其他收入	14,221	-	0.48%
		Young Optics Europe GmbH	銷貨收入	4,593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43		0.04%
1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	3,512	-	0.06%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630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4		0.00%
2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銷貨收入	1,110,786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37.7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6,639		6.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6,200	-	1.21%
			進貨	324,793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11.0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9,453		2.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1	-	0.00%
			其他收入	11,440	-	0.39%
			固定資產	67,472	-	1.23%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278,597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9.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541		0.89%
			進貨	9,080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533		0.14%
			固定資產	50	-	0.00%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243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0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5		0.00%
3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銷貨收入	126,542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4.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856		0.47%
			進貨	38,650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1.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5		0.0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	-	0.00%
4	Young Optics(BD) LTD.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銷貨收入	147,537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5.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017		1.08%
			進貨	88,799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3.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8,969		3.2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4,427	-	1.72%
			固定資產	29,298	-	0.53%
			利息費用	973	-	0.03%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利息費用	941	-	0.0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2,906	-	1.15%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歐元元/日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註1)	本期(損)益(註1)	投資(損)益(註1)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6,000,000	100%	\$2,304,950	\$87,087	\$87,087	本公司之子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美國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USD 50,000	USD 50,000	50,000	100%	\$510	\$(114)	\$(114)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光芒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298,140	\$239,065	9,250,000	92.5%	\$90,824	\$(34,983)	\$(32,5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jiro Genossen Inc.	日本	光學機器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JPY 96,850,908	-	2,970	99.0%	\$30,671	\$766	\$667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USD 8,156,458	USD 8,156,458	8,156,458	100%	USD 38,742,163	USD 1,430,643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USD 30,433,788	USD 1,331,142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799,985	50%	(USD 200,004)	(USD 459,326)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Optics Europe GmbH	德國	3D列印之製造及銷售	EUR 18,750	EUR 18,750	-	75%	(USD 11,745)	(USD 18,536)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Newton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	註2	-	-	100%	-	-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799,985	50%	(USD 200,004)	(USD 459,326)	-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1：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或孫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註2：民國一〇五年一月新設立，尚未匯入股款。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昆山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與本企業生產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的商業批發，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727,119 (USD 22,200,000) (註3及註4)	經由第三地區(Best Alpha 及 Grace China)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164,450 (USD 5,000,000)	\$-	\$-	\$164,450 (USD 5,000,000)	\$70,208 (USD 2,173,167)	100.00%	\$70,208 (USD 2,173,167)	\$1,392,087 (USD 44,390,516)	\$-
蘇州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可相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從事本公司生產產品的同類商品及其原材料、光學設備、相關檢測設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33,951 (USD 1,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Best Alpha)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33,951 (USD 1,000,000)	-	-	33,951 (USD 1,000,000)	25,988 (USD 797,642)	100.00%	25,988 (USD 797,642)	612,633 (USD 19,535,503)	990,407 (USD 20,235,299及 RMB 80,635,502) (註2、註5、註6 及註7)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8,401 (USD 6,000,000)	\$233,101 (USD 7,020,000)	\$2,169,724

註1：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註2：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3：本公司之孫公司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USD9,800,000元及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2,300,000元。

註4：本公司之孫公司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盈餘轉增資USD1,300,000元，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824,850元及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2,975,150元。

註5：本公司之孫公司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USD20,235,299元，並已匯回予本公司。

註6：本公司之孫公司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分別為RMB27,691,452及USD4,509,641元，其中RMB24,922,307元(稅後)已匯回予本公司。

註7：本公司之孫公司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RMB52,944,050元，並已匯回予本公司。